

蔡守秋 著

# 环境政策法律问题研究

HUANJING ZHENGCE FALU WENTI YANJIU

武汉大学出版社



# 环境政策法律问题研究

蔡守秋 著

武汉大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环境政策法律问题研究/蔡守秋著. —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1999. 1

ISBN 7-307-02678-3

I . 环… II . 蔡… III . ①环境保护法—研究—中国  
②环境政策—研究—中国 IV . D922.6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8) 第 33551 号

武汉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430072 武昌 珞珈山)

武汉市汉桥印刷厂印刷

(430033 武汉市硚口区营南小区 8 号楼)

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发行

1999 年 1 月第 1 版 199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5.625

字数: 402 千字 印数: 1—1000

ISBN 7-307-02678-3/D · 387 定价: 16.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寄承印厂调换

## 前　　言

环境社会科学,尤其是环境政策学和环境法学,是近二十多年来发展较快、成果较多的一个学术领域。在这个领域,已经提出了一系列重大的、新的理论问题和实践问题,有关理论分歧和学术争论从来没有停歇过。我作为一个环境政策学和环境法学的专职教师和科研人员,始终以巨大的热情关注着这一领域的重大实际问题和学术理论问题的进展情况。这本书就是我十几年来跟踪环境政策学和环境法学领域的热点问题,开展环境政策学和环境法学教学和科研活动的成果之一。

在环境法学、政策学领域的教材和教学参考资料方面,如何体现教学阶段的层次性、阶段性,一直是我考虑和关心的问题。我国高等教育现在分为三个大的层次,即高等专科教育、高等本科教育和高等研究生教育,其中研究生教育又分为硕士生教育和博士生教育。目前我国已在有关中专生、大专生、大学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中开设环境法课程,已公开出版分别适合于中专生、大专生、本科生、硕士研究生的教材,包括分别适合于高等学校的文科教材、环境保护干部培训的环境保护系统岗位培训教材、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教材、成人高等法学教育教材等各种教材。这些教材无论在内容还是形式上,如何体现教学的阶段性和层次性均是一个值得研究、改进的重要问题。例如,一般认为,大学法学专业的环境法教学应严于或高于自学考试的环境法教学;但用于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环境法学教材多达 40 万字,而用于高等学校法学专业的环境法教材却只有 27 万字(其中 5 万字还是参考资料)。

我从 1983 年开始担任研究生的教学工作, 从 1987 年开始以自己的名义招收环境法硕士研究生, 从 1996 年开始招收环境法博士研究生, 在这期间也曾对大学专科生、大学本科生、环境法干部培训班讲授过环境法和环境政策课程。在有关环境法和环境政策的教学过程中, 我深感对那些已在专科或本科阶段就已学过环境法的研究生, 如何进行研究生教学、体现研究生教学的层次和深度, 是一个特别需要认真考虑的问题。

研究生教育是我国高等教育中的最高的一个台阶或简称教阶, 是输送高等各类专门人才的主要基地和主要渠道, 是学校开展科学研究、提高学术水平的一个重要领域, 在很大程度上对本科生教育起着影响和促进作用。研究生教育在高等学校特别是重点大学具有特别重要的地位, 它往往成为衡量大学水平高低的一个重要标志。搞好研究生教育是关系到学科发展和学校前途的大事。给研究生讲课是开展研究生教育、培养研究生的基本方式。研究生是最高层次的人才, 一般都有较扎实的基础知识和独立学习、研究的能力, 给研究生讲课最忌讳的是老生常谈, 即研究生、本科生的教学内容一个样。与给本科生讲课不同, 给研究生讲课主要是联系本学科的新近发展和重大问题讲授本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 使研究生面向本学科的前沿阵地、接触本学科在现代化建设中的实际应用、了解本学科的发展动态。而要完成这一任务, 就必然要求教师办好专题讲座。因此, 如何针对研究生的特点讲课, 特别是组织好理论联系实际, 富于启发性和知识性的专题讲座, 是搞好研究生教学的一个重要环节。本人自 1983 年以来一直给环境法研究生讲课, 其中大部分属于专题性质的讲座。环境政策和环境法研究生们对当代环境热点问题的关心和追求, 是促使我认真对待环境政策和环境法专题讲座的主要动力。为了搞好专题讲座, 必须把研究生教学与教师的科学研究紧密结合起来, 不断了解和研究新问题。我的专题讲座, 大多是本人专门研究的问题或课题, 内容一般属于环境政策和环境法中比较新的问题或存在争论

的问题，并且随着时势的发展不断增加和修改原有讲座的内容，我把这种讲座叫做“跟踪环境热点”。本书搜集的专题是我历时十多年跟踪研究并多次讲授、多次修改补充的讲座，大都是一些热点、难点和正在发展变化中的问题，有些内容至今仍然存在着不同的看法和争论。为了加强对有关环境热点问题及其相关的基本理论的连续探索，我将某些专题讲座整理出版，以便引起环保战线同行的关注和共同研究，并为研究生提供教学参考资料，进一步促进对这些问题的理解。

另外，还想说明如下两个问题。第一，自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实行改革开放方针以来，对外学术交流日益扩大，外来名词概念日益增多，近来一些学术著作已倾向于在中文中夹带外文尤其是英文的写法。由于翻译不同，同样一个名词术语往往有各种不同的中文译名。本书作为环境法研究生的教学参考资料，其中不少内容系我译自英文，为了便于理解某些新概念和专门术语，我特意列出了某些英文以备查考。第二，自从采用计算机写作以来，我已习惯于随时将新发现的资料和新的见解录入电脑，本书中的大部分专题均系我多年增删、修改而成的论文或讲稿。这种写作方法虽有某些好处，也有一些弊病，细心的读者不难看出历次修改、演变的痕迹。

最后应该说明的是，本书得以出版是得力于“武汉大学重点教师专项资金”的资助，在此特以致谢。

由于我水平有限，书中错漏之处在所难免，诚恳期望读者批评指正。

蔡守秋  
一九九七年七月于武汉珞珈山

# 目 录

 第一章 论环境道德和环境伦理学的几个基本问题 .....	(1)
一、环境道德和环境伦理学的发展 .....	(1)
二、环境道德的概念和规范 .....	(17)
三、环境道德的特征 .....	(23)
四、环境道德的意义和实施 .....	(30)
 第二章 政策科学和环境政策学 .....	(35)
一、政策的概念和含义 .....	(35)
二、政策科学的概念、特点和研究内容 .....	(38)
三、政策科学的发展过程 .....	(41)
四、政策科学发展的条件和动力 .....	(45)
五、政策科学的研究机构和刊物 .....	(51)
六、政策科学教育 .....	(56)
七、中国的政策科学 .....	(61)
八、环境政策学 .....	(77)
第三章 再探环境权 .....	(80)
一、环境权的概念及其含义 .....	(81)
二、环境权的种类和意义 .....	(84)
三、环境权的特征 .....	(96)
四、环境权的发展概况 .....	(104)

<b>第四章 环境保护群众运动和群众组织</b>	.....	(120)
一、环境保护群众运动和群众组织发展的物质基础和思想理论基础	.....	(121)
二、环境保护群众运动和群众组织发展的概况	.....	(127)
三、非政府间国际环境组织	.....	(142)
四、中美两国的环境保护群众运动和群众组织	.....	(154)
五、环境保护群众运动和群众组织的发展趋势和作用	.....	
	.....	(163)
<b>第五章 关于环境保护群众运动和群众组织的政策</b>	.....	(174)
一、对待环境保护群众运动和群众组织的指导思想	.....	(174)
二、国际社会关于环境保护群众运动和群众组织的政策	.....	
政策	.....	(180)
三、中国对环境保护群众运动和群众组织的政策	.....	(204)
<b>第六章 论环境外交的几个基本问题</b>	.....	(242)
一、当代环境外交的兴起和发展趋势	.....	(242)
二、环境外交的概念和特点	.....	(250)
三、环境外交的基本原则	.....	(260)
四、环境保护群众运动与环境外交	.....	(281)
五、中国的环境外交与环境保护国际合作	.....	(294)
<b>第七章 论公众参与环境保护</b>	.....	(314)
一、公众参与环境保护的必要性和意义	.....	(314)
二、公众参与环境保护的国际法依据	.....	(316)
三、国外公众参与环境保护的途径和形式	.....	(319)
四、中国公众参与环境保护	.....	(324)

<b>第八章 论行政处理环境污染民事纠纷的几个原则</b>	
<b>问题</b> .....	(332)
一、行政处理环境污染民事纠纷属于行政行为范畴的 行政司法行为 .....	(333)
二、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处理环境污染民事纠纷是 其法定行政职责 .....	(338)
三、行政处理环境污染民事纠纷是具有行政公定力或 行政法律效力的“有效”活动 .....	(353)
四、环境污染民事纠纷和对环境污染民事纠纷的行政 处理是两种不同性质的活动 .....	(363)
五、应该将“加强行政处理环境污染民事纠纷工作” 作为环境法制建设的一项重要任务 .....	(368)
<b>第九章 论建立健全源削减法律制度</b> .....	(383)
一、国外源削减的概况 .....	(383)
二、源削减在中国的发展变化 .....	(393)
三、健全中国式的源削减计划和法律制度 .....	(398)
附件：美国《1990 年污染预防法》 .....	(411)
<b>第十章 论国际贸易生态化的法律保障</b> .....	(420)
一、国际贸易的生态化 .....	(420)
二、国际贸易生态化所引起的矛盾和冲突 .....	(428)
三、国际贸易生态化的法律保障机制 .....	(434)
四、加强国际贸易生态化法律保障的途径 .....	(470)
五、中国在环境保护与国际贸易关系方面的态度和 行动 .....	(476)

# 第一章 论环境道德和环境伦理学的几个基本问题

环境道德是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行为准则，它既是环境法学研究的一个重要相关问题，也是环境政策学研究的一个重要相关问题。环境伦理学，又称资源伦理学、大地伦理学、生态伦理学或绿色伦理学，是以环境道德为主要研究对象的一门新兴学科，它与环境法学和环境政策学具有十分密切的联系。研究和阐明环境道德和环境伦理学的发展过程，以及环境道德的概念、特点和规范等基本问题，对于倡导和普及环境道德、加速形成道德规范和良好的环境道德风气、加强环境法制建设、保护和改善环境、促进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协调持续发展，具有重要的作用。

## 一、环境道德和环境伦理学的发展

道德作为一种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环境道德，是对传统的有关自然的道德的继承和发展，是包括当代环境问题、资源危机和环境保护运动在内的社会经济状况的产物，是现代科学技术与伦理学相互渗透和作用的结晶。

目前流行的环境伦理学认为：人的道德分为三个层次，第一层次调整个人与个人之间的关系，第二层次调整个人与集体或社会之间的关系，第三层次调整人与自然或人与环境之间的关系。长期以来，道德一直是调整个人与个人之间以及个人与集体之间

的关系的规范，只是进入本世纪以后道德才真正发展到调整人与自然或环境之间的关系的阶段。从道德调整的主要对象的层次和总体发展而言，上述认识基本上反映了道德发展的概况和过程。例如，早在我国古代社会形成并一直流传的以“五伦”（即父子有亲、君臣有义、夫妇有别、长幼有序、朋友有信）为中心的伦理道德，主要处理个人与个人之间的关系；后来逐步加上“个人与群体有联系有区别”的道德，如“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先国后民、先集体后个人等，有人称之为“第六伦”，主要处理个人与集体的关系；目前提倡的“人与自然相和谐”的道德，有人称为“第七伦”，主要处理人与自然、环境的关系。但是，不宜把上述三个层次视为泾渭分明的三个独立阶段或三个发展时期，也不能把上述三种关系截然分开。事实上，调整个人之间关系的道德，调整个人与集体之间关系的道德，调整人与自然之间关系的道德，它们往往同时发展或交叉发展，只不过在不同时期有不同的表现形式和侧重点而已。道德不同于法律，在一个国家只有一种由国家立法机关制定的法律但却可以同时存在几种不同阶级阶层的道德。环境道德虽然长期以来未能成为主流道德，但其本身也有一个逐步发展，由简单到系统化、由盲目到科学化的历史过程。

研究环境道德的科学叫做环境伦理学，就国外环境伦理学的发展过程而言，有人将其发展分为如下3个阶段：从18世纪末到20世纪初，是其孕育阶段；从20世纪初到20世纪中期，是其创立阶段；从20世纪60年代至今，是其大发展时期。目前环境伦理学已经成为伦理学研究的一个重要方面，不同学派的学者主张人类中心论、生态中心论、人类控制论、生态协调论、人与自然和谐共处论等各种理论观念。其中对传统伦理学冲击较大的观念是：主张把伦理观念的重心从人类转移到整个生态系统或大自然，否定传统的以人类为中心的伦理观。概括起来，现代环境道德和环境伦理学的发展具有如下特点：

## (一) 环境道德的发展由当代环境问题和资源危机推动，得到了环境保护运动的有力支持

在人类社会发展的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由于生产力和科学技术水平较低，对有关环境的道德产生了两方面的影响。一方面，由于当时的人类活动不可能超过地球的承载能力、人类排放的废物不可能超过环境的自净能力，人们没有必要把其对环境的污染破坏视为道德问题，这就是现代环境道德姗姗来迟的原因。另一方面，由于自然力对人类的生存和发展的影响、作用很大，在人们没有准确认识、掌握自然界的性质、特点和规律的情况下，人们可能产生一些带有宗教色彩、迷信色彩和盲目性的环境道德意识和规范。

作为对自然界长期主宰、决定人类命运的历史的反抗，西方国家实现工业化的历史则是一部征服、统治自然的历史。例如在美国，19世纪的移民在开发北美、挺进西部时的滥垦、滥伐、滥猎，不但没有受到舆论的谴责，反而被社会尊为“硬汉”、“英雄”、“大王”和“西进领袖”；在早期的工业化浪潮中，烟囱林立、黑烟滚滚的煤烟型污染不但没有受到舆论批评，反而被视为现代工业文明的象征，被一些诗人、作家歌颂为“黑牡丹”或“煤炭文明之花”。随着产业革命后生产力的不断发展和人类开发利用自然资源规模的不断扩大，特别是进入本世纪以来，严重的环境问题和资源危机日益威胁地球生态系统的平衡，人类自身的安全和经济、社会的发展，环境道德作为社会发展提出的新主张开始成为人类社会的迫切需要并逐步得到社会的认可和法律的支持。从本世纪30年代开始，美国当代著名环境保护主义者奥尔多·利奥波德（Aldo Leopold）一直在提倡对发展环境伦理学具有重要意义的土地伦理或大地伦理（Land ethics），1933年他在美国《林学杂志》上发表了著名的“大地伦理学”论文，把传统伦理中的社会概念的范畴扩大到包括土壤、水体、动植物以及它们的集合体，要求人对其同伴即自然界中除人之外的其他组成部

分予以尊重。他在《大地伦理学》一文中认为：“没有生态意识，私利以外的义务就是一种空话。所以，我们面对的问题是，把社会意识的尺度从人类扩大到大地（自然界）。”在 60 年代兴起的环境保护运动中，许多人把当代严重的环境问题和资源危机归结为道德问题，认为工业革命二三百年来的发展模式是“人类解放论”，是以“人类自由”、“自由压倒自然”作为首要的价值观念。一些科学家认为，“地球不是宇宙的中心，人类也不是自然界的中心”<sup>①</sup>。一些哲学家开始呼吁放弃人类统治自然的哲学，建立尊重自然的生态哲学；摒弃人类中心主义，确立人类与自然和谐发展的价值方向。许多环境保护团体和环境保护主义者大声疾呼尊重自然、保护环境、讲究道德，主张将人类从“大自然的主宰”归位到“自然家庭中的普通一员”，提出“人既要遵守人与人之间的道德，也要遵守人与其他生物之间的道德”。例如，意大利的奥莱里欧·佩切伊博士（他于 1968 年发起成立了罗马俱乐部）于 1977 年出版了《人的素质》一书，认为传统的伦理学有许多弊病，唯一的出路是改变人的素质，使之与环境相适应，人需要新的伦理学。德国的 H·约纳斯于 1979 年出版了《把责任作为原则：科技文明的伦理学初探》。美国的 J·米克尔于 1980 年出版了《生存的喜剧：一个环境伦理学者的探索》，认为新的伦理学是保证人与环境相适应而不是战胜自然。早在 1972 年召开的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上，环境道德就已成为大会讨论的一项重要内容，作为这次会议背景材料并在世界广为散发的《只有一个地球》，集中地反映了社会要求环境道德的呼声以及环境道德的某些基本原则和规则。在 1991 年 6 月 15 日斯德哥尔摩举行的庆祝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 19 周年火炬传递仪式上，会议秘书长莫里斯·斯特朗曾发出“创立新的地球道德”的倡议，他认为：“现在世界大家庭面临着我们在环境问题上造成的后果给我们共同的

---

<sup>①</sup> 《世界环境》，1995 年第 4 期，第 16 页。

安全造成的危险，要大于传统的相互之间军事冲突带来的危险。道德伦理和精神方面的价值是人民和国家产生动力的最终基础，我们应当加以利用，并表现在创立新的‘地球道德’上，从而激励人民共同加入包括南方、北方、东方和西方在内的新的全球伙伴关系，确保地球的一体性，使之成为这一代和后代子孙的安全、平等和温馨的家园。”<sup>①</sup> 1992年6月，联合国秘书长加利在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闭幕式上的讲话雄辩地表达了如下观念：“除了与人签订社会契约之外，目前有必要与我们赖以生存的自然即地球签订道德的和政治的契约。”<sup>②</sup> 为了使地球成为人类、动植物共同生息繁衍、和谐相处的美好家园，为了更好地保护地球上的各种物种，联合国大会于1995年将每年的12月29日定为“国际生物多样性日”；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将1997年“世界环境日”的主题定为“为了地球上的生命”（For Life on Earth）。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于1997年6月5日在汉城举行的“世界环境日”纪念大会即“环境与道德大会”上，通过了向大自然作出承诺的《汉城宣言》。在这次会议上，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多德斯韦尔女士作了题为《建立与所有生命和谐相处的信念》的讲话，她呼吁，“通过我们携手合作，将重力放在历史天平的正确一面，那我们将争取到一个能够使地球上的生命获得生生不息的健康环境。……地球上生命的神圣应在我们的行为上得到表达，……最重要的是要承诺建立一个与所有生命和谐相处的信念。”<sup>③</sup>

### 以绿色团体或绿党为代表的当代环境保护群众运动和群众组

① 1996年3月16日《中国环境报》。

② Closing Speech of Mr. Boutros Ghali in Report of the United Nations Conference on Environment and Development , U. N. Doc. A/CONF. 151/26 (Vol. IV) (1992).

③ 见1997年6月7日《中国环境报》。

织，是倡导和推广环境道德的主要力量。据资料统计，目前欧洲已有35个国家成立绿党，非洲已成立17个绿党，北美、南美、亚洲和大洋洲的一些国家也已成立绿党。这些绿党大都提倡环境道德或绿色伦理。例如，澳大利亚著名绿党议员、环境保护活动分子鲍勃·布朗和彼得·辛格在其1996年出版的《绿党》一书<sup>①</sup>中认为，“绿党是建立在绿色伦理基础上的唯一的政党”，“对绿党来说，绿色伦理是我们必须坚持的思想观念的中心”，“我们关心整个世界。我们想在我们这个星球上留下尽可能闪光的脚印。我们认为我们的基本责任是，我们每一代传给子孙后代的世界应该像从我们祖先继承的世界那样丰富、多样和具有支持人类发展的能力。”据1995年4月12日中国环境报报道，在美国有很多绿色青少年环境保护组织，据纽约一家咨询事务所对一万名美国青年的调查表明，75%以上的青年把保护环境作为他们最喜欢的事业。

《中国环境报》于1997年6月5日发表的社论“切实行动，保护生命资源”指出：“临近世纪之交，面对环境污染加剧和生态破坏的严峻现实，保护地球的生命资源已成为当今人类必须肩负的历史责任。这也是地球上一切生灵向我们发出的深切呼唤。”“从‘只有一个地球’到‘为了地球上的生命’，这两个主题贯穿着一个基本思想：在生命的存在形式和相互关系上，保护环境，维护生物的多样性就是保护人类自己。为了人类和其他生命的共同未来，人类必须善待环境，实施可持续发展。……这两个主题始终向人们昭示着这个既深刻又简明的道理。同时，它也反映出人类文明意识的进一步觉醒和环境道德的建立与升华。”该社论还深刻地阐明了“环境保护蕴藏着深刻的社会伦理道德观念”的道理，社论在引用江泽民同志关于“环境保护是一项崇高的事业，是‘积德’的事业”之后指出：“环境道德是人们对人与自

---

<sup>①</sup> Bob Brown and Peter Singer, “The Greens”, The Text Publishing Company, Melbourne, Australia, first published in 1996, ISBN 1-875847-170.

然的关系作出全面深刻的反省之后，形成的新的生存与发展的道德观。因此，搞好环境保护必然推动社会伦理道德的进步与发展。”

综上所述，环境问题和资源危机的激化，人类可持续生存和发展的需要，以及环境保护运动及其发起的舆论的支持，是现代环境道德迅速发展成型的基本原因。环境道德决不是人们杜撰出来的理念或封建迷信，它的产生有着深刻的物质动因，它来源于人们对以往人类活动所造成的后果的深刻反思，来源于对现存环境资源问题的觉醒和担忧，来源于人们对地球生态系统整体性的认识和感受，来源于人们对保护环境的深刻认识和高度的觉悟。

## (二) 环境道德的发展得到了人类以往优秀思想的有力支持

环境道德虽然在本世纪七八十年代才发展成型，但有关环境道德的朴素意识、观念和某些规则却可以追溯到遥远的古代和人类历史发展的各个时期。例如，在我国古代有源于《周易》的“天人协调”说，有老庄的“道法自然”、“返朴归真”、“溶于自然”的自然主义和谐论，有孔孟的“天人合一”、“与天地参”、“天人感应”的伦理主义和谐论，有荀子的“明于天人之分”的自然观。一些学者认为，“天人合一”、“物我一体”、“自然和谐”是中国传统文化、哲学、秩序思想的主流、支柱和根据。在西方，有人文地理学中的“环境决定论”和“人地相关论”。在佛教中，长期奉行“不杀生”、“对动物慈悲”、“普渡众生”、“平等对待众生”的禅机玄理。虽然这些意识和规则在现代人看来不够系统、科学，但是应该承认它们是那个时代或那部分人的环境道德，也是当代环境道德的一个源泉和领域。当代环境道德的兴起受到这些思想、观念的支持和响应，充分说明环境道德具有很深的思想历史根源。

进入本世纪 60 年代以来，各国知识界对人类以往的主要思想流派中有关环境伦理的部分进行了详细的检讨，一方面是对传统思想道德中有碍环境保护的观念的揭露和修正，另一方面是对

传统思想道德中有利于环境保护的观念的挖掘和发展。例如，美国副总统戈尔在其 1993 年出版的《濒于失衡的地球：生态学和人类精神》一书中<sup>①</sup>，详细分析了各种宗教流派中与环境保护有关的主张，阐发了许多保护环境的宗教思想。戈尔在该书中写道：“根据我的宗教体验和所受的训练——我是浸礼教教徒<sup>②</sup>——保护地球的责任深深扎根于生物和人类的基本关系中。在圣经旧约全书第一卷‘创世纪’中，犹太教指出，在上帝创造地球后，上帝‘看见地球（the earth）是完好的’。在圣经第 24 首圣诗中，我们得知，‘大地及其中的所有东西都是上帝的’。用另一句话来说，‘上帝喜欢他的创造，人类统治地球并不意味着地球属于人类’；相反，无论人类对地球做什么，人类都必须认识到地球是属于上帝的。……我们的传统教导我们生活的目的是‘赞美上帝’。”戈尔还指出：实际上所有的现行世界性宗教都有许多有关人与地球关系的言论。例如，在佛教箴言中，释迦牟尼被比喻为“云雨”，他覆盖、充满、肥沃、哺育“干透了的一切生灵”，使他们从痛苦中解救出来而获得和平的欢乐、今世和来世的欢乐。Karan Singh 博士（一个现代印度教环境论者）经常引用古印度佛教的如下名言：“大地是我们的母亲，我们大家都是他的儿子。”成立于 1500 年的塞克教（印度北部印度教中一神教的分支）的经典认为，“水是祖先，广阔的大地是万物之母”，人的性格和力量来自自然界，“大地教导我们耐心和友爱；空气教导我们灵活和自由；火教导我们热情和勇气；天空教导我们平等和宽怀；水教导我们纯朴和清洁”。对文明所引起的地球变化的敏感已明显地表现在西方宗教领袖罗马教皇保罗二世所作的新的

---

<sup>①</sup> Gore Albert, “Earth in Balance: Ecology and The Human Spirit”, Published by the Penguin Group, first plume printing, January, 1993, New York , USA.

<sup>②</sup> 浸礼教是基督教中的新教流派之一——笔者注。